

## 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107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

#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總統 105 年 06 月 1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500050791 號令修正公布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04 年 06 月 1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062160B 號令修正公布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。
- 三、臺中市政府 106 年 11 月 27 日府授教字第 1060258398 號函「臺中市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07 學年度科及學程招生班級數暨招生人數核定表」。

### 貳、招生科別、班數、上課時間

- 一、機械科 1 班、電機科 1 班、電子科 1 班、建築科 1 班、汽車科 1 班。
- 二、上課時間  
夜間上課，每節課 45 分鐘，每週週一至週四上課從 18 時 00 分至 22 時 05 分止；週五上課從 18 時 00 分至 21 時 15 分止。
- 三、修業年限：修滿 3 年課程成績及格者，由本校發給畢業證書。

### 參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國民中學補校畢業生及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二、應屆畢業生請報名參加 107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。
- 三、僑生及香港澳門居民不得報名。

### 肆、招生方式

- 一、招生名額：機械科 10 名、電機科 10 名、電子科 10 名、建築科 10 名、汽車科 10 名；外加身心障礙生 1 名、原住民生 1 名。
- 二、錄取方式：依報名順序錄取，先報名先選科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特殊身分學生之名額以招生名額外加 2% 計算。（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見附表一）
- 四、本項單獨招生，如有餘額，得續招至 8 月 15 日或額滿為止。

### 伍、報名手續與報名費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07 年 6 月 11 日至 107 年 7 月 9 日止（每日 15 時至 21 時，星期例假日除外；暑假上班日 9 時至 16 時）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註冊組（臺中市高工路 191 號，電話：04-22613158 轉 6504，網址：<http://210.70.75.26/>）

### 四、繳交報名資料

1. 填寫報名表，繳交學歷證件正本及國民身分證影本（自行貼在報名表上）。
2. 繳交最近 3 個月內光面彩色脫帽、半身、正面照片 2 吋 1 張（黏貼在報名表上）。
3. 報名時必須按報考資格備齊證件繳驗，否則不予受理，辦理完成報名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4. 不符合報名資格者，不接受報名；若已繳報名費者，將予退費。
5. 特殊身分學生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如附表一。

五、報名費：新台幣 100 元；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 40 元；低收入戶及直系血親尊親屬請領失業給付者免繳報名費，其應繳證明文件如表二所示。

#### 陸、放榜及報到

錄取榜單將於 107 年 7 月 10 日(星期二)本校網站及進修部公布欄公告，經錄取者請於 107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五)向本校辦理報到手續，並繳交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，逾期未報到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
#### 柒、申訴

**報名學生個人及家長若有疑義事項，應以書面提出申訴。**

一、申請日期：107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一)下午 17:00 前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由學生或家長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，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進修部註冊組(地址：臺中市南區高工路 191 號)，提出申訴。

三、本校於收到後，經申訴案件處理小組討論研議後，以書面函覆，申訴結果於 1 週內通知。

#### 捌、附則：

一、本簡章所訂定之時程，如因天災或其它因素必須變更時，逕予順延 1 天(扣除例假日)辦理。(當地政府發布之電視或廣播訊息為準)。

二、凡經本校錄取，但未依學校規定期限完成註冊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
三、科班招生未達 10 人者不予開班，原已錄取報到學生由本校輔導學生轉科班就讀，不願接受轉科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，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
四、本招生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。

#### 附表一、特殊身分學生審查證件表

特殊身分別	證明文件
1.身心障礙學生	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
2.原住民學生	戶籍謄本

#### 附表二、減免報名費審查證件表

優待資格	低(中低)收入戶子女	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
應繳證明文件	1. 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(中低)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。 2. 戶口名簿影本。	1.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(再)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。 2. 戶口名簿影本。
備註	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	